

复旦大学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生活组团项目
基坑监测服务

快速交易采购文件

复旦大学

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

总目录

响应邀请书.....	
第一章 响应单位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章 服务需求	
第三章 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格式.....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	
第七章 评审办法.....	
★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V2.3.....	

响应邀请书

根据《复旦大学快速交易采购实施细则（试行）》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委托，对本项目进行快速交易采购，特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响应本次采购。

一、合格的响应单位必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 基本条件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其他：

2.1 供应商须为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法人的分公司或者分支机构须取得总公司授权；

2.2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证书或具备工程勘察综合资质证书。

2.3 近三年（以响应截止日为期）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复旦大学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生活组团项目基坑监测服务

2、项目编号：[GC2023092001] 采购代理单位内部编号：2023-0610-fe

3、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3.1 工程简况

本项目位于复旦大学张江校区，西临华佗路，东三星河，南临张衡路。项目总建筑面积 111270 m²，其中地上建筑计容面积 83003.64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 439.23，地下建筑面积 27827.13 平方米（包括人防面积为约 8350.29 平方米）。地上建筑包括宿舍、活动、体育设施、后勤管理等配套用房等。地上建筑共 18 层，建筑高度 59.00 米。地下建筑共 2 层，功能包括下沉广场、地下停车库、设备及配套用房。

3.2 基坑概况

本工程基坑开挖面积约 1.47 万平方米，基坑普遍挖深 9.05~9.65m，坑边集水井部位开挖深度 10.35~11.75m，基坑安全等级二级；基坑环境保护等级定为三级。

考虑到基坑周边环境特点和开挖深度，基坑采用钻孔灌注桩+三轴水泥土搅拌桩止水帷幕+两道钢筋混凝土支撑顺作方案。通过本次采购，择优选定 1 家供应商作为本次复旦大学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生活组团项目基坑监测服务供应商。本次

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开工之日起至主体结构完成。

3.3 监测的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围护墙（桩）顶及立柱桩顶、邻近道路、建筑物、管线、驳岸的水平和垂直位移；围护墙（桩）体及周边深层土体侧移（测斜）；地面沉降监测；坑内外的地下水水位监测；支撑轴力监测等为满足设计、施工规范、相关评审所须的一切基坑检测服务内容。

3.4 报价单位方案须确保通过上海市相关专家评审；本次报价已综合考虑检测人员、设备、材料、外业监测、数据处理、提交资料，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管线绿卡办理、后续服务、风险、管理、利润、税金等完成监测内容涉及的一切费用。监测过程中根据情况，需要增加观测次数的，不再额外增加观测费用。

采购预算：91 万元，采购限价：80.62 万元，超过采购限价的响应将被否决。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愿参加响应的潜在响应单位应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 16:00 止（北京时间），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在线获取采购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潜在响应单位可进入电子采购平台后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选择项目进入在线获取采购文件流程并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电子采购文件售价零元。未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将不得参加响应报价。获取采购文件须上传资料：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公章和法人签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本项目响应邀请书的公告期限为 5 个日历日。

四、响应截止时间及唱价时间：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0 月 18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 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

2、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3、唱价、解密时间：2023 年 10 月 18 日 9:30 时。

五、唱价和响应报价平台：

1、响应单位应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2、唱价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响应单位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唱价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响应邀请书、采购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成交结果公示、成交及未成交通知以及延长响应截止时间等与采购活动有关的通知，采购单位均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站（czzx.fudan.edu.cn）、复旦大学信息公开网（xxgk.fudan.edu.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公开发布。响应单位在参与本采购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响应单位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是响应单位的风险，采购单位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其他事项:

1、本项目采用电子采购方式，并在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操作，进入平台后，供应商可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2、响应文件需使用到 CA 加密和解密，操作步骤需严格按照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进行。

八、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复旦大学

地址：上海市邯郸路 220 号

邮编：200433

联系人：曾老师、何老师

联系电话：021-65643356、65645530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钦江路 88 号东楼 6 楼

邮编：200233

联系人：朱海强

电话：63820186-8111

传真：63820186-8122

电子邮箱：1455681050@qq.com

第一章 响应单位须知及前附表

响应单位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对响应单位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	项目名称： 复旦大学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生活组团项目基坑监测服务
2	2	采购单位名称： 复旦大学 地 址： 邯郸路 220 号 联系人： 曾老师、 何老师 联系电话： 021-65643356、65645530
3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钦江路 88 号东楼 6 楼 邮编： 200233 联系人： 朱海强 电话： 63820186-8111 传真： 63820184-8122 邮箱： 545648458@qq.com.com
4	7	对采购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 2023 年 10 月 17 日 16:30 时（北京时间）
5	16.1	保证金： 保证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 万元整，保证金的支付详见“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保证金有效期应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6	17.1	响应有效期： 唱价后 90 天
7	错误: 引用源未找到	提交响应文件的方法： 见响应邀请书 电子化交易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 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 https://cz.fudan.edu.cn 。响应单位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及其工具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最终生成并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通过电子采购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唱价结束之前，本项目不接受纸质形式的响应文件。 响应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上响应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响应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响应单位响应内容缺漏、不一致或响应失败的，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8	20.1	响应截止时间： 见响应邀请书
9	错误: 引用源未找到	唱价时间和地点： 见响应邀请书
10	30	服务数量及服务变更： 不适用
11	33.1	合同签约地点： 复旦大学
12	现场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2023 年 10 月 17 日 上午 10:00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p>踏勘集合地点： 浦东新区华佗路 653 号，复旦大学张江校区</p> <p>踏勘联系人： 黄工 13671516031</p> <p>响应单位参加踏勘的，应按时至集合地点，过时不候。</p>
13	<p>信息发布 平台</p>	<p>本次采购信息将在： 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站（czzx.fudan.edu.cn）、复旦大学信息公开网（xxgk.fudan.edu.cn）发布。</p>

响应单位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须知前附表第1项所列项目及服务的采购。

2 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

本次采购的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见本须知前附表第2项和第3项。

3 合格的响应单位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2 响应单位应未曾为采购单位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技术要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3 响应单位应满足响应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响应单位的各项资格要求。

4 响应费用

响应单位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的所有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质疑

如响应单位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质疑期限内，以符合要求的书面形式向采购文件中注明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全部质疑，否则将不予受理。

二、采购文件

6 采购文件的构成

6.1 采购文件包括：

章节 名称

响应邀请书

一 响应单位须知及前附表

二 服务需求一览表

三 技术要求

四 合同条款

五 各种格式

六 资格证明文件

七 评审办法

6.2 响应单位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图样、附表和附件。如果响应单位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属于响应单位的风险。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否决。

7 采购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单位，均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4项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按本须知前附表第3项规定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下同）发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在该截止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送给每个购买采购文件的响应单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及答复，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8 采购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响应单位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8.2 对采购文件的修改将通过信息发布平台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响应单位，并对其具有约束力。响应单位应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操作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8.3 为使响应单位在编写响应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单位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后响应截止期。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响应语言

响应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单位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编写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0 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单位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按照本须知第错误：引用源未找到条要求填写的报价函；
- (2) 按照本须知第12条和第13条要求填写的响应报价表；
- (3) 按照本须知第14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以证明响应单位是合格的，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4) 按照本须知第15条要求出具的技术响应文件，证明响应单位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服务，且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
- (5) 按照本须知第错误：引用源未找到条要求提交的保证金。

11 报价函

响应单位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报价函格式”完整地填写报价函。

12 响应报价

12.1 响应单位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12.2 响应单位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报价表，说明所提供服务的数量、单价和总价。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2.3 响应单位不得将可能影响响应产品主要功能或性能的标准配件或随机备品、备件列为选购件，否则将不予认同，在评审时仍将把这部分价格计入响应单位的评审价格之中。

12.4 响应单位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如有缺漏项，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报明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但在评审时将把其他有效标中的该项最高报价计入该响应单位的评审价格之中。

12.5 响应单位在其服务清单中如有超出采购文件服务需求概况及技术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服务，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在计算评审价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响应单位在其“报价函”和“响应报价汇总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申明，且在唱标时和唱价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12.6 响应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 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报价，该报价必须包括响应单位提供相关服务所包括的所有人力成本、操作成本、管理费用、增值税和其他全部税费；

12.7 响应单位应按照本须知第 12.6 条的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审委员会评审。在任何情况下，分类报价方式并不限制采购单位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2.8 响应报价表成交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将作为非响应性响应而予以否决。

13 响应货币

本采购项下的响应应以人民币（RMB）报价。

14 资格证明文件

14.1 按照本须知第 10 条的规定，响应单位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响应单位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应能使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满意，并符合下列要求：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

明；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及相关信用查询证明；

(5) 其他证明满足响应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响应单位的其他资格要求的文件；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7) 响应单位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3 响应单位应填写并提交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4.4 响应单位的信用情况将以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 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等官方渠道查得复核的信息为准。

15 技术响应文件

15.1 按照本须知第10条及第三章技术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采购单位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并编制服务方案，以证明其响应的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15.2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图纸和数据等各项资料，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及建议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2) 切实可行的服务方案、服务计划书，并明确阐述；

(3) 质量及进度保障措施及相关承诺；

(4) 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及管理制度；

(5)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专业团队情况

(6) 响应单位的相关证书，证明响应符合采购要求或针对第七章评审办法可提升响应竞争力的其他资料等；

(7) 逐条对技术要求进行评议，说明自己提供的服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采购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逐条填报“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15.3 凡是响应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必须在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中予以反映，否则在成交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审时，如果在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则将作出对响应单位不利的评估。

16 保证金

16.1 响应单位应提交一笔金额不少于本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响应单位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因响应单位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可根据本须知第16.5条的规定不退还其保证金。

16.2 对没有随附保证金的响应，在评审时将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否决。

16.3 未成交人的保证金，将在采购单位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后的5个工作日内退还。

16.4 成交人的保证金，将在成交人按本须知第33条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的5个工作日内退还。

16.5 当发生下列任何情况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响应单位在其报价函中声明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或
- (2)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a) 根据本须知第33条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17 响应有效期

17.1 响应单位的响应应从本须知第错误：引用源未找到条规定的唱价之日起，在本须知前附表第6项所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响应标而予以否决。

17.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单位可征得响应单位的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响应单位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其保证金不会因此而不被退还。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响应单位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保证金的有效期。

18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化采购，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响应单位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及其工具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最终生成并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8.2 唱价结束之前，本项目不接受纸质形式的响应文件。

18.3 凡采购文件的响应格式中要求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响应文件的对应文件均应由响应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响应单位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响应单位的单位公章（公章是指符合《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印章的规定》（国发〔1999〕25号）的单位正式印章，下同）。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响应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的规定。

18.4 除响应单位对错漏之处做必要修改或补充外，响应文件中不得有随意的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确有错漏之处确需要手工修改或补充，则必须由响应单位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或补充之处签字和盖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标记和发送

19.1 响应单位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及其工具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最终生成并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20 响应截止期

20.1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20.2 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8条的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后响应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与响应单位之间受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后至新的截止期。

21 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照本须知第20条的规定，采购单位将拒收在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22.1 响应单位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期之前。

22.2 在响应截止期之后，响应单位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2.3 根据本须知第16.5条的规定，在响应截止期至响应单位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届满这段时间内，响应单位不得撤销其响应，否则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唱价、解密与评审

23 唱价、解密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公开唱价。

23.2 唱价程序在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内进行，所有响应人应准时登录系统在线参加。

23.3 唱价时间到达后，响应人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9项所规定的时间内系统的操作步骤对其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倒计时结束后，不论唱价成功与否，响应人上传的数据电文形式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响应，如已解密但因响应人原因无法正常打开的视为唱价无效，相关责任均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3.4 响应文件解密后，系统将根据唱价文件的内容生成唱价记录表。只有在

唱价时汇总生成的报价变更声明才能在评审时予以考虑。

23.5 唱价记录表生成后，响应人应及时检查唱价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响应文件一致，并在本须知前附表第9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系统的操作步骤对唱价结果和过程进行确认并电子签名。因响应人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确认并签名的视为其认可唱价结果和过程。

23.6 响应单位对唱价有异议的，应当在唱价时提出，采购人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4 资格审查

24.1 如果响应单位未通过资格审查，其响应将被直接否决，不再进入后续评审程序。

24.2 首次采购公告发布后如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数量不足3家，本项目将直接发布评审结果公告（或失败公告），不再启动后续评审程序。

24.3 如参与唱价的供应商数量、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数量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本次采购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以重新发布采购公告。重新公告后响应供应商仍不满3家的，进入2家或1家唱价评审，若仍无响应供应商，本次采购失败。

25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5.1 公开唱价后，直至向成交方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响应单位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5.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响应单位试图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或）评审委员会的评委施加任何影响，其响应将被否决。

26 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委员会或经评审委员会授权的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响应单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响应价格或响应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7 评审办法

27.1 本次采购将按采购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所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

六、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 31 条规定外，采购单位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履行合同义务的**综合评分得分第一**的响应单位。

29 资格复审

29.1 在最终授标之前，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成交候选人是否有能力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将针对该响应单位在资格预审（若有时）或唱价之后可能发生的资格变化而进行。

29.2 如果复查通过，则将合同授予该响应单位；如果复审没有通过，则作否决处理。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综合评分得分**排序在后的成交候选人作类似的资格复审。

30 采购单位更改采购服务内容的权利

在授予合同时，采购单位有权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规定的幅度内对“服务需求一览表”中规定的服务内容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他的条款和条件作任何改变。

31 采购单位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响应的权利

当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单位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响应、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响应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32 成交通知书

32.1 在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成交人。

32.2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3 签订合同

33.1 成交人应当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三十（30）天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合同签订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注明的地点。

33.2 成交人拒绝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向其退还保证金，采购单位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成交人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所采购单位签订合同（除采购单位原因之外），或者拒绝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均视为拒绝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33.3 采购单位与成交人签订框架合同，合同的具体订单的服务内容和数量由采购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采购单位对上述服务内容、数量不做承诺。



第二章 服务需求

服务需求

一、工程简况

本项目位于复旦大学张江校区，西临华佗路，东三星河，南临张衡路。项目总建筑面积 111270 m²，其中地上建筑计容面积 83003.64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 439.23，地下建筑面积 27827.13 平方米（包括人防面积为约 8350.29 平方米）。地上建筑包括宿舍、活动、体育设施、后勤管理等配套用房等。地上建筑共 18 层，建筑高度 59.00 米。地下建筑共 2 层，功能包括下沉广场、地下停车库、设备及配套用房。

二、基坑概况

本工程基坑开挖面积约 1.47 万平方米，基坑普遍挖深 9.05~9.65m，坑边集水井部位开挖深度 10.35~11.75m，基坑安全等级二级；基坑环境保护等级定为三级。

考虑到基坑周边环境特点和开挖深度，基坑采用钻孔灌注桩+三轴水泥土搅拌桩止水帷幕+两道钢筋混凝土支撑顺作方案。通过本次采购，择优选定 1 家供应商作为本次复旦大学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生活组团项目基坑监测服务供应商。本次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开工之日起至主体结构完成。

三、监测的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围护墙（桩）顶及立柱桩顶、邻近道路、建筑物、管线、驳岸的水平和垂直位移；围护墙（桩）体及周边深层土体侧移（测斜）；地面沉降监测；坑内外的地下水水位监测；支撑轴力监测等为满足设计、施工规范、相关评审所需的一切基坑检测服务内容。

四、报价单位方案须确保通过上海市相关专家评审；本次报价已综合考虑检测人员、设备、材料、外业监测、数据处理、提交资料，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管线绿卡办理、后续服务、风险、管理、利润、税金等完成监测内容涉及的一切费用。监测过程中根据情况，需要增加观测次数的，不再额外增加观测费用。

采购预算：91 万元，采购限价：80.62 万元，超过采购限价的响应将被否决。
服务期限：合同自开工之日起至主体结构完成，具体以现场施工时间为准。

五、服务范围、内容、标准及要求

1、服务范围、内容：

1) 基坑围护施工阶段周边环境、上部结构施工阶段周边监测项目

- a) 周边地下管变形监测（竖向位移和水平位移）
- b) 周边建（构）筑物竖向位移
- c) 周边地表沉降监测
- d) 道路、桥梁及市政管线的水平位移及沉降
- e) 邻近建筑物的竖向位移、倾斜、裂缝
- f) 其他周边基坑影响范围内的建构筑物

- g) 配合连廊、通道监测
- 2) 围护体系监测项目
 - a) 围护墙体深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
 - b) 坑外土体深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
 - c) 围护墙体顶竖向位移和水平位移监测
 - d) 支撑轴力监测
 - e) 立柱沉降监测
 - f) 坑外水位监测
- 3) 其他监测项目
 - a) 基点复测
 - b) 现场巡查

六、服务要求：

严格按照监测方案中的监测组织设计进行现场监测，监测工作的实施必须符合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七、服务人员配置要求

本工程需由长期从事监测的项目经理及工程师，并配以施工管理、技术管理、工程测量、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内业资料等方面的工程技术人员，协助项目经理做好本工程。

项目经理及专业人员应具有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相关技术职称。

监测单位应选择具有监测测量施工经验的专业人员，投入相应的施工仪器、设备、材料及人员，确保工程按计划、有步骤的施工。

加强管理，施工前详细技术和质量交流，具体工作落实到具体人；确保采集的数据客观、真实、可靠。要求做到以下几点：

- 1) 项目部有关人员均配备交通与通讯工具，保证测试工作开展；
- 2)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根据工地的施工进度，安排人员驻地监测测量；
- 3) 野外作业工作中，监测人员需将监测每次报表通知现场有关人员，当天提交初步成果，每一阶段提交阶段报告，待监测工作完全结束后，提交监测成果报告；
- 4) 一旦在测试工作中发现问题，监测人员将保证在第一时间通知监理和建设单位，以便采取相应措施；
- 5) 为了更好地使监测工作确实起到施工的“眼睛”作用，需做到以下：
 - (1) 本次监测点布置既要考虑纵向变化又考虑横向变化；
 - (2) 监测单位确保在施工过程中的应变能力，自行负责仪器和监测人员的人身安全，在监测工作全过程需进行24小时现场办公，可进行跟踪监测。

八、服务质量要求

管理目标：在桩基施工、围护桩及基坑开挖期间，由于挤土效应，会对围护、周边临近建筑、道路及地下市政管线产生严重影响，因此必须定期对基坑自身及周边环境进行观测，及时发现隐患，并根据监测成果相应的及时调整施工速率，确保基坑围护，周边建构筑物，道路桥梁及地下市政管线的安全运转。

九、报价要求

该费用总价包干，综合考虑检测人员、设备、材料、外业监测、数据处理、提交资料，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管线绿卡办理、后续服务、风险、管理、利润、税金、施工周期延长等完成监测内容涉及的一切费用。监测过程中根据情况，需要增加观测次数的，不再额外增加观测费用。

十、进度要求

序号	主要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从合同签订后起算）
1)	合同签订生效	1个月内，具体以现场施工时间为准
2)	基坑开挖至底板浇筑完成	12个月内，具体以现场施工时间为准
3)	监测工程结束并提交总结报告	24个月内，具体以现场施工时间为准

十一、付款方式

- (1) 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0%；
- (2) 本工程基础底板浇筑完成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 (3) 主体结构完成监测服务结束并提交总结报告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 (4) 监测过程中根据情况，若减少观测次数及观测频率的，将调整观测费用。

第三章 技术要求

建设工程基坑监测服务要求

一、工程及基坑概况

1.1 工程简介

本项目位于复旦大学张江校区，西临华佗路，东三星河，南临张衡路。项目总建筑面积 111270m²，其中地上建筑计容面积 83003.64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 439.23，地下建筑面积 27827.13 平方米（包括人防面积为约 8350.29 平方米）。地上建筑包括宿舍、活动、体育设施、后勤管理等配套用房等。地上建筑共 18 层，建筑高度 59.00 米。地下建筑共 2 层，功能包括下沉广场、地下停车库、设备及配套用房。

1.2 基坑概况

本工程基坑开挖面积约 1.47 万平方米，基坑普遍挖深 9.05~9.65m，坑边集水井部位开挖深度 10.35~11.75m，基坑安全等级二级；基坑环境保护等级定为三级。

考虑到基坑周边环境特点和开挖深度，基坑采用钻孔灌注桩+三轴水泥土搅拌桩止水帷幕+两道钢筋混凝土支撑顺作方案。

复旦大学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生活组团项目基坑围护设计方案图 另附

二、相关执行标准

- 1)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 2) 《基坑工程技术标准》(DG/TJ08-61)
- 3) 《上海市基坑工程管理办法》

包含但不限于以上相关执行标准规范文件。

三、监测要求

1. 施工期间，应加强监测，发现问题应及时通知有关各方协商解决。监测的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围护墙（桩）顶及立柱桩顶、邻近道路、建筑物、管线、驳岸的水平和垂直位移；围护墙（桩）体及周边深层土体侧移（测斜）；地面沉降监测；坑内外的地下水位监测；支撑轴力监测等为满足设计、施工规范、相关评审所须的一切基坑检测服务内容。如遇国家规范及政策调整，另行协商。

2. 基坑监测方案经围护结构设计单位认可后方可实施。

3. 观测、报警要求：

- (1) 在围护结构施工前，须测得初读数。
- (2) 测得数据应及时上报业主、总承包单位及设计单位。
- (3) 监测频率：

- a. 土方开挖前：影响明显时 1 次/天，不明显时 1~2 次/周；
- b. 基坑开始开挖到结构底板浇筑完成后 7 天&各道支撑开始拆除到拆除完成后 3 天：1 次/天；
- c. 其他情况：2~3 次/周。

4. 报警界限：

本工程报警指标初步拟定为（最终指标以设计图纸为准）：

项 目	报 警 指 标
桩顶水平位移和竖向位移	连续三天日变量 $\geq \pm 4\text{mm/d}$ ，累计量 $\geq \pm 30\text{mm}$
基坑周边地表竖向位移	连续三天日变量 $\geq \pm 4\text{mm/d}$ ，累计量 $\geq \pm 45\text{mm}$
深层土体水平位移	连续三天日变量 $\geq \pm 4\text{mm/d}$ ，累计量 $\geq \pm 45\text{mm}$
立柱桩顶竖向位移	连续三天日变量 $\geq \pm 5\text{mm/d}$ ，累计量 $\geq \pm 25\text{mm}$
邻近管线水平、竖向位移	连续三天日变量 $\geq \pm 2\text{mm/d}$ ，累计量 $\geq \pm 20\text{mm}$
邻近建筑沉降	连续两天日变量 $\geq \pm 2\text{mm/d}$ ，累计量 $\geq \pm 15\text{mm}$
邻近建筑倾斜率	增量 $\geq 2.0\%$
坑外地下水位	连续两天日变量 $\geq \pm 300\text{mm}$ ，累计量 $\geq \pm 1000\text{mm}$
支撑轴力	第一道主撑轴力 $\geq 8000\text{kN}$ ， 第二道主撑轴力 $\geq 10000\text{kN}$

5. 基坑变形达报警界限后应增加测试频率并及时联系围护设计单位。

6. 邻近管线、建筑、驳岸的变形报警值尚应满足相关管理部门的规定。

四、数据处理和成果提交

所有监测项目，均应在施工前取得经二次以上观测的初值。在施工期间，宜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下述中间成果：

- (1) 围护桩顶沉降、水平位移监测报表；
- (2) 深层土体水平位移监测报表；
- (3) 坑内外地下水位监测报表；
- (4) 周边地表沉降监测报表；
- (5) 地下管线水平位移、沉降监测报表；
- (6) 周边建筑物沉降、水平位移及裂缝监测报表。

所有成果均应采用计算机处理打印，需每天向发包方、设计单位及参建单位提交电子版测量报告，每周提供书面报告。如遇沉降或位移超过规范要求，应在 1h

时内报告给发包方。

每次监测必须以电子版本先行发送报告，同时正式提交纸质盖章版本。

在阶段性验收或竣工验收时，根据相关要求，提供监测中间报告（阶段）或最终书面监测报告给发包方。

五、质量保证措施

5.1 组织体系

本工程需由长期从事监测的项目经理及工程师，并配以施工管理、技术管理、工程测量、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内业资料等方面的工程技术人员，协助项目经理做好本工程。

监测单位应选择具有监测测量施工经验的专业人员，投入相应的施工仪器、设备、材料及人员，确保工程按计划、有步骤的施工。

加强管理，施工前详细技术和质量交流，具体工作落实到具体人；确保采集的数据客观、真实、可靠。要求做到以下几点：

6) 项目部有关人员均配备交通与通讯工具，保证测试工作开展；

7)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根据工地的施工进度，安排人员驻地监测测量；

8) 野外作业工作中，监测人员需将监测每次报表通知现场有关人员，当天提交初步成果，每一阶段提交阶段报告，待监测工作完全结束后，提交监测成果报告；

9) 一旦在测试工作中发现问题，监测人员将保证在第一时间通知监理和建设单位，以便采取相应措施；

10) 为了更好地使监测工作确实起到施工的“眼睛”作用，需做到以下：

(3) 本次监测点布置既要考虑纵向变化又考虑横向变化；

(4) 监测单位确保在施工过程中的应变能力，自行负责仪器和监测人员的人身安全，在监测工作全过程需进行24小时现场办公，可进行跟踪监测。

六、应急预案

6.1 当速率（累积变化量）超过设计允许值的80%或巡视内容达到报警时启动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流程：速率（累积变化量）超过设计允许值的80%，第一时间以各种形式上报监测信息启动应急预案，增加监测频率，有关各方结合施工方法、环境条件、结构安全条件评估，制定安全技术措施，实施安全技术措施检查和评估目前的监测信息结构安全、环境安全，解除报警。

5.2 恶劣气候条件下加强监测及信息反馈预案

(1) 监测单位成立监测工程应急指挥部，由单位法人担任总指挥，负责人、财、

物的统一调配和指挥，项目负责人为副指挥，监测项目部全体人员为应急指挥部组成人员；

(2) 现场设立监测项目部，并保持 24 小时与业主、设计、监理、施工方等相关单位通讯联络；

(3) 配备业务能力强、监测经验丰富、综合素质高的技术人员担任项目负责人；

(4) 配备雨衣、雨鞋、以及其它防雨、防风工具，确保恶劣气候条件下各类监测仪器设备能够正常观测；

(5) 配备铁锹、木桩、帐篷、车辆、夜间照明、通讯设备等并确保均能正常使用；

(6) 配备足够的夜间照明设备，保证昼夜连续观测；

(7) 所有监测设备定期进行检查，保证设备完好；

(8) 遇灾害性天气，所有监测人员常驻施工现场，增加监测频次，增加监测人员，日夜巡视，对异常段进行实时，不间断跟踪监测；

(9) 尽可能采用直观、可靠的监测方法和手段，确保恶劣气候条件下仍能够及时、快速地监测基管线的变化情况；

(10) 建立快速反应机制，监测成果立即上报，并配合相关部门和工程技术人员共同作出分析和预测；

(11) 恶劣天气过后应对所有监测点进行一次全面的监测，并对监测结果做出分析。

5.3 异常情况下的加强监测及信息反馈预案

(1) 若发现异常情况项目部全体监测人员应立即开始 24 小时跟踪监测；

(2) 监测结果现场口头向相关部门作出汇报，并会同相关部门一起对事故进行分析和处理；

(3) 对遭受破坏的监测点及时恢复，保持数据的连续性；

(4) 根据异常情况和异常段落增加监测点数量，增加监测项目；

(5) 增加监测人员、增加监测设备，对周边进行全面排查；

(6) 配备足够的夜间照明设备，保证昼夜连续观测；

(7) 所有监测设备定期进行检查，保证设备完好；

(8) 尽可能采用直观、可靠的监测方法和手段，确保及时、快速地监测基坑的变化情况；

(9) 建立快速反映机制，监测成果立即上报，并配合相关部门和工程技术人员共同作出分析和预测。

(10) 根据监测数据对基坑的变化趋势作出预测；

(11) 配合相关部门对事故进行分析和处理；

5.4 监测点损坏补救方案

- (1) 现场储备相应数量的各类监测标志和材料，并保持完好；
- (2) 所有各类监测点设立醒目的警示标志，严禁人员和机械无故破坏；
- (3) 施工地段监测点周围进行围护，并派专人进行巡视；
- (4) 监测基准网及工作基点周围进行围护，保证稳定可靠；
- (5) 监测点碰动应立即进行加固，并尽快进行观测；
- (6) 监测点损坏的，应立即在原来位置重新埋设，并尽快进行观测，对观测资料进行处理，保持数据的可靠性和连续性。

七、HSE 条款

1) 乙方须服从甲方、监理、总包单位的现场 HSE 管理，并根据监理、总包 HSE 各项管理要求建立本单位的 HSE 管理制度。

2) 人员要求：作业人员年龄须满足 18-55 周岁，身心健康、服从管理、无不良嗜好。特殊工种必须持证有效证件上岗，严禁无证人员从事特种作业，进场后除须经安全教育外还须进行实操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乙方负责人须参加甲方、监理、总包组织的各类会议、检查、交底、验收等工作，基坑施工阶段乙方负责人和作业人员必须 24 小时驻场。乙方须为自有员工和劳务人员购置意外伤害保险。

3) 劳防用品要求：乙方须为所有作业人员统一配发安全帽、反光背心、安全带等劳保用品（或使用总包有偿提供的劳保用品）。安全帽需要提前进行编号，编号和总包安全教育花名册一一对应。反光背心后要印有乙方单位名称。安全带（如使用）须采用五点式安全带。特殊工种安全帽颜色须与普工进行区分，电焊工须配发防火反光背心。劳保用品须经监理、总包点评认可后乙方方可批量采购和分发。

4) 安全教育要求：乙方须做好乙方工人的各类安全教育及工作前的安全技术交底工作，并须配合业主、监理、总包完成各类安全教育、交底工作。

5) 班前活动：乙方须组织班组长对作业人员每日进行班前教育，班前教育照片可采用微信、QQ 等网络群聊方式共享到项目班前活动群里，监理、总包对乙方班前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监督。

6) 安保管理要求：乙方须自行做好己方机械、材料的保管工作，必要时可向总包申请使用仓库。因乙方自行安保不到位造成的机具、材料丢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7) 门禁管理要求：乙方须使用总包统一办理的门禁卡方可进出现场（按总包规定交纳门禁卡押金），车辆进出现场须到总包申请通行证/临时通行证，材料进出现场须到总包处申请材料进门证和出门证。

8) 安全防护要求：乙方施工过程中如形成临边洞口须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作

业过程中如涉及到高处作业，必须做好个人防高坠措施。同时乙方须做好和总包沟通协调工作，严禁人员无防护在支撑梁上或其他临边作业或行走，严禁出现交叉作业。

9) 施工用电：乙方使用临电设施须和总包做好沟通，由电工进行接线（如须计量，按总包要求做好用电计量）。如乙方自行进场配电设施，须对二、三级箱（桩机使用的除外）须进行工业防水防尘 IP44 级插座改装，所有电箱上锁。并须对场内所有过路电缆做架空或穿管埋地保护，架空或穿管埋地保护须符合规范要求。

10) 机械使用：乙方进场钻孔机等机械设备必须年检合格在有效期内，进入现场的机械须确保在入场前完成维修保养，消除机械安全问题。为保证施工形象，结构件表面锈蚀的机械构件须在拼装前进行刷漆处理，并经验收合格挂牌后方可使用，严禁“带病”运转。乙方进场的小型机具同样需要经过总包入场验收。

11) 材料堆放和文明施工：乙方须按照总包场平场布的要求做好机具、材料的整齐堆放，并严格落实工完场清。

12) 隐患整改：对于甲方、监理、总包检查提出的各类 HSE 问题，乙方应积极整改。

13) 红线管理：乙方须做好对 HSE 管理红线的学习，做好现场管理，不能触碰 HSE 管理红线。

14) 应急管理：如出现应急事件，乙方须按照分工要求积极参与到应急处置工作中。

15) 处罚：对于乙方未能按照以上 HSE 管理要求落实各项工作，或总包多次投诉乙方未按照总包 HSE 管理要求落实各项工作，甲方（或甲方授权监理或总包）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_____

基坑监测合同

合同登记编号：

技术服务合同

(2003 版)

(含技术培训、技术中介)

项目名称：复旦大学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生活组团项目基坑监测服务

委 托 人：_____ (甲 方)

受 托 人：_____ (乙 方)

签订地点：上 海 市 _____ 区(县)

签订日期：2023 年 月

有效期限：2023 年 月 至 年 月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 复旦大学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生活组团项目基坑监测服务 监测项目的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复旦大学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生活组团项目基坑监测服务

工程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类别： 房建 市政基础设施 公路 水运

水利 绿化 民防 房屋修缮

轨道交通 其他_____

工程性质： 政府投资工程 非政府投资工程

建设单位：_____

设计单位：_____

见证单位：_____

总承包单位：_____

工程报建编号：_____ 工程所属区县：_____

工程投资额：_____ 工程建安费：_____

质 监 站：_____

二、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一) 服务内容及监测工作量：

服务内容：

1、周边环境、上部结构施工阶段周边环境监测项目

☆ 周边地下管变形监测（竖向位移和水平位移）；

☆ 周边建（构）筑物竖向位移；

☆ 周边地表沉降监测；

☆ 道路、河道、桥梁、驳岸及市政管线的水平位移及沉降；

☆ 邻近建筑物的竖向位移、倾斜、裂缝；

☆ 其他周边基坑影响范围内的建构筑物。

2、围护体系监测项目

☆ 围护墙体深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

☆ 坑外土体深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

☆ 围护墙体顶竖向位移和水平位移监测；

☆ 支撑轴力监测；

☆ 立柱沉降监测；

☆ 坑内外水位监测。

3、其他监测项目

☆ 基点复测；

☆ 现场巡查。

(二) 服务方式：

通过野外测量，室内资料整理，按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交监测报告。

(三) 服务要求：

严格按照监测方案中的监测组织设计进行现场监测，监测工作的实施必须符合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三、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甲方责任

- 1、有权参与监测项目服务方案的制定和认可；
- 2、有权知晓委托监测工程的质量信息；
- 3、有权对乙方的监测服务提出批评和建议；
- 4、当甲方发现乙方人员不按本合同履行职责，或与相关人员串通干扰监测、检测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该等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或连带责任；
- 5、协助协调好与监理、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以确保服务的质量；
- 6、按照约定及时支付乙方工程款。

乙方责任

- 1、乙方根据要求，按照规范、规程进行监测；
- 2、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以及监理人在甲方授权范围内所做出的指令执行，实施、完成全部监测工作；
- 3、乙方须保证监理人所发出的一切指令能即时传送至现场并执行。乙方不得因甲方未确认有关指令所涉及的价款而不执行监理人指令所要求的监测工作；
- 4、乙方委派的监测人员应由具有专业资格和相应资质证书，熟悉本合同约定监测项目的有关法规、法律知识和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的人员担任；
-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拟派人员。若乙方擅自更换本项目主要人员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相关违约金；
- 6、乙方委派的监测人员在监测工作实施前应对监测仪器与设备等进行检测，并作书面记录；
- 7、原始书面记录不得随意更改（包括但不限于增加、删减），监测数据、资料应按相应标准、规范规定的方法进行整理；
- 8、乙方保证测试资料正确、可靠，测试资料不得提供给第三方；

9、乙方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实际工况以及甲方的要求及时调整监测频率，以确保施工及环境的安全；

10、乙方负责与周边建筑相关单位协调，展开相关工作；

11、乙方须配合各标段的正常施工；

12、按照监测方案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监测报表和总结报告。

四、履行时间、地点和方式：

履行时间：本合同自开工之日起至主体结构完成，具体以现场施工时间为准，实际监测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书面通知为准。

履行地点：复旦大学张江校区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以监测报表方式履行。

五、验收标准和方式：

1、技术服务按国家规定的质量和上海市重大项目相关规定的质量标准和甲乙双方拟定的工作方案，采用报表、正式成果报告方式验收，验收后符合标准的，由甲方出具技术项目验收证明。

2、本合同项下监测形成的技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日报表、总结报告）著作权归属于甲方，并由乙方承担保密义务。

六、报酬及其支付方法：

（一）本项目报酬（大写）：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整。

该费用总价包干，已综合考虑检测人员、设备、材料、外业监测、数据处理、提交资料，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管线绿卡办理、后续服务、风险、管理、利润、税金、施工周期延长等完成监测内容涉及的一切费用。监测过程中根据情况，需要增加观测次数的，不再额外增加观测费用。

（二）支付方式和支付期限(采用以下第③种方式)：

① 一次总付： - 时间：

② 分期付款： - 时间。

③其他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30%；

2. 本工程底板浇筑完成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

3. 主体结构完成监测服务结束并提交总结报告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4. 监测过程中根据情况，若减少观测次数及观测频率的，将调整观测费用

七、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一) 甲方逾期支付监测费用的, 每逾期一日, 甲方应按未支付费用的五分之二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 因甲方延期提供监测所必须资料、文件的, 乙方有权相应顺延完成检测业务的实现, 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三)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提交监测报告, 每逾期一日应按相关检测项目检测费用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 监测报告信息错误、未按照约定检测依据进行监测或者监测结论判断错误的, 乙方应进行更正或免费重新监测,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由甲方原因造成上述错误的除外。

(五) 其他违约责任: _____。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双方发生争议的, 可协商解决, 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提请杨浦区人民法院诉讼。

九、附则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 甲方执壹拾贰份, 乙方执肆份。

发 包 人: 复旦大学(公章)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上海市邯郸路 220 号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联系人:

委托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廉洁协议

委托人：_____

受托人：_____

为了在本项目建设工程、货物采购及各类购买服务中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发生，根据中央、国资委及上海市各项规定和廉洁从业的规范要求，结合实际，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廉洁自律各项规定，以“公开、公平、公正”为原则开展业务工作。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项目有关材料及货物供应、工程分包及购买服务等经济活动。

七、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八、除合同中已确定的培训、考察外，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场所。

九、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提供交通工具、家电、办公用品等物品。

十、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领导及职能部门或者甲方上级主管机关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项目的优先邀请报价权。

十一、甲方发现并查实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甲方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追究乙方项目合同价1~5%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所得由甲方予以追缴。同时，甲方可单方面终止与乙方签订的合同，且乙方在三年内，不得参加甲方及其所属企事业单位有关项目的采购活动。

十二、甲乙双方若存在违反本协议规定之外且与项目有关的其他不廉洁行

为，按本协议第十、第十一条规定处理。

十三、本协议作为_____合同的附件，具有与其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四、本协议在采购过程中可参照执行。

以下空白

附件：成交通知书格式

成 交 通 知 书

（成交单位）：

复旦大学_____项目，经评审确定贵司为成交单位，成交金额：¥_____元（大写：人民币元整）。

请你单位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采购单位：复旦大学
采购代理：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格式

报价函格式

致：（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采购编号）采购的响应邀请书、采购文件，（姓名、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响应单位（响应单位名称、地址），向贵方在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响应单位兹宣布同意如下：

- (a) 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服务的报价见“响应报价表”。
- (b) 我们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c) 我们已详细审核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的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我们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 (d) 我们同意在“响应单位须知”所述的唱价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的规定，并在“响应单位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对我方均具有约束力，而且有可能成交。
- (e) 如果在唱价后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我们的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f) 如果贵方有要求，我们愿意进一步提供与本响应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g)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与本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电子信箱：

响应单位代表姓名：

公章：

日期：年月日

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
元

价格单位：

一、报价		
报价（元）	（小写）	（大写）

注：

1. 响应单位在每条预算编号项下的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若响应单位的任意一条预算编号项下的报价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则评审委员会将对其该包件的响应文件做否决处理。

2. 响应单位须在本表的“其他关键信息”区内填入所有唱价所需的信息。

3. 本表“其他关键信息”内的“完成期限”的定义以采购文件的表述为准（对于货物采购采购项目一般应理解为采购文件定义的交货期；对于设备供货加安装类采购项目一般应理解为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具备验收条件的完工期；对于服务类采购项目一般应理解为采购文件定义的完成期）。

4. 响应单位若有报价变更（包括折扣或涨价），应尽量反映在对应分项报价表的具体报价分项中。如果响应单位必须在本表所算得的总价基础上另附报价变更声明（包括折扣或涨价），则应同时声明具体的变更方式（如按百分比方式或按固定金额方式进行变更）和变更环节，否则在评审以及成交后的合同签署和执行过程中将一律按所有相关报价分项均作同比例变更的方式来加以考虑（但在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暂定金额、暂估价及暂列金额除外）。

响应单位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服务说明一览表格式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服务期

项目名称： _____

响应单位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格式

包件号：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采购文件 条目号	采购规格	响应规格	响应/ 偏离	说明

响应单位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注：响应单位应对照采购文件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指标的服务要求，响应单位必须提供所提供服务的能够达到具体指标。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包件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响应单位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注：若响应单位对采购文件商务条款无偏离，则可在本表中注明“所有条款无偏离”。

服务提供者的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1) 服务提供者名称: _____

(2) 地址: 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4) 所属行业: _____

(5) 企业性质: _____

(6) 从业人员人数: _____

(7) 营业收入: _____

(8) 资产总额: _____

(9)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a) 固定资产: _____

(b) 流动资金: _____

(c) 长期负债: _____

(d) 短期负债: _____

2 服务提供者提供此类服务的历史(年数)

3 近三年该服务提供给境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4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5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名称

地址

6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

服务提供者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公章：_____

项目专业人员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学历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1. 需提供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明等；
 2. 项目专业人员须提供响应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作为本表附件。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负责人	
注册执业资格				专业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近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	开竣工日期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1、需提供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明等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网上备案截图）

（复印件加盖公章）

保证金递交凭证

（保证金须从基本账户汇出，提供递交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汇款凭证、银行汇票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若响应单位为非法人企业，应参照此格式，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此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澄清答复、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_____天。
特此声明。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见证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

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情况声明函

(样张)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复旦大学快速交易采购实施细则(试行)》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 A、“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的响应单位信用记录
- B、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cr/list) 查询的响应单位信用记录。
- C、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的响应单位信用记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们_____（响应单位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响应单位地址）。我司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证明。

响应单位名称：_____

公章：_____

响应单位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们_____（响应单位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响应单位地址）。我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响应截止日为期推算，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响应单位名称：_____

公章：_____

响应单位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若由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参与响应或竞争时，须在响应或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承诺函的原件或复印件，否则将判定该分支机构的资格不符合本项目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敬启者：

（填入分支机构的名称）是由我公司设立的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已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进行了登记。在本承诺函的载明的有效期内，该分支机构参与的所有响应、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比选或类似竞争性活动所产生的民事责任均直接由我公司承担。

本承诺函的有效期为：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法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

____年__月__日

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采购单位：：

我单位

(单位名称) 和法定代表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和拟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在近三年（响应截止日为期推算）未发生

行贿犯罪，特此承诺

附：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的响应单位、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拟派的本项目负责人查询截屏。

承诺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年 月 日

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

:

我公司参加贵中心组织的（项目名称及编号）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响应单位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年月日

其它

（如：满足响应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响应单位的其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其他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其他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3）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公告公示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4）依据《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复旦大学快速交易采购实施细则（试行）》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并于2020年2月27日上线运行，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供各响应企业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自查。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七章 评审办法

第七章 评审办法

1 基本情况

1.1 本项目评审以《复旦大学快速交易采购实施细则（试行）》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以及本评审办法为主要依据，由评审委员会对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定。评审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的原则。

2 评审细则

2.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2.2 评审步骤

本次采购的评审工作将按下列步骤进行：

- (1) 初步评审（含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详见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 (2) 详细评审；
- (3) 排序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3 初步评审

3.1 评审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凡响应单位违反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任意一项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否决处理：

3.2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将否决所有响应：

- (1) 首次采购公告发布后如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将直接发布评审结果公告（或失败公告），不再启动后续评审程序。
- (2) 如参与唱价的供应商数量、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数量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不足 3 家，本次采购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以重新发布采购公告。重新公告后响应供应商仍不满 3 家的，进入 2 家或 1 家唱价评审，若仍无响应供应商，本次采购失败；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4 详细评审

4.1 评审委员会将按照本评审办法规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的详细评审。

4.2 评审委员会首先将审核响应报价，响应报价的错误修正方法如下：

-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与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将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修

正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3 评审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响应单位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单位不接受调整后的价格，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4.4 针对表1所列的各项评审要素的评审内容，由评审委员会成员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各响应单位进行独立评审，并给出相应的评分。

(1) 价格评分：报价分=30×（评审基准价/评审价）

(2) 评审基准价：是经初审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

(3)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响应单位须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并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填写和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响应单位须确保中小企业声明函其中所提及的任一中小微型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任一大型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任一中小微型企业与任一大型企业之间也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其中所提及的任一中小微型企业认定标准中的“从业人员”包括了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格；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则不再给予价格10%的扣除。若响应单位为联合体，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响应单位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评审委员会发现响应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报价，使得响应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将要求该响应单位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单位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审委员会将认定该响应单位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响应作无效处理。

表1 各评审要素的评审要素、满分分值及主要评审内容一览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性质	满分 值	评审标准
1	响应报价	客观分	30	以各响应单位所报最低响应报价为基准价； 响应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价）/响应报价（评审价）×30
2	建设工程基坑监测的具体方案	主观分	15	1) 项目准备阶段具体方案：方案完整详尽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强的得3分、方案笼统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或未提供的得0分； 2) 项目监测实施阶段具体方案：方案完整详尽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强的得3分、方案笼统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的得1分、科

序号	评审内容	性质	满分 值	评审标准
				学性合理性差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3) 检测成果交付及后续阶段具体方案：方案完整详尽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强的得 3 分、方案笼统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的得 1 分、科学性合理性差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4) 服务进度计划方案：计划完整详尽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强的得 3 分、计划笼统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的得 1 分、科学性合理性差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5) 应急预案：周密详尽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强的得 3 分、预案笼统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的得 1 分、科学性合理性差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3	对基坑监测质量、进度的保障措施及服务承诺	主观分	12	1) 基坑监测质量保障措施，质量保障措施完备详尽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强的得 3 分、方案笼统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的得 1 分、科学性合理性差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2) 基坑监测进度保障措施，措施完整详尽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强的得 3 分、方案笼统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的得 1 分、科学性合理性差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3) 基坑监测质量承诺，质量承诺完整有针对性合理性强的得 3 分，质量承诺笼统针对性一般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4) 基坑监测进度承诺，进度承诺完整有针对性合理性强的得 3 分，进度承诺笼统针对性一般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4	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及管理制度	主观分	3	1) 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的得 3 分，仅提供项目管理组织架构或项目管理制度其中一项的得 1 分，无项目管理组织架构无项目管理制度得 0 分；
5	项目负责人情况	客观分	15	对项目负责人综合能力进行评审。 1) 项目负责人具有任意一项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得 5 分，每增加一项工程相关注册执业资格加 3 分，最高加至 8 分； 2) 项目负责人技术职称为高级职称或以上的得 4 分，中级职称的得 2 分，中级职称以下（不含）的得 1 分。 3) 项目负责人的学历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的得 3 分。
6	拟派专业服务人员组成	客观分	15	对拟派驻的项目成员配置情况进行评审。 1) 项目成员的技术职称（高级职称二人及以上的得 5 分，高级职称一人的得 3 分，无高级职称的得 1 分） 2) 项目成员的学历背景（硕士学历二人及以上的得 5 分，硕士学历一人的得 3 分，无硕士学历的得 1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性质	满分 值	评审标准
				3) 项目成员的注册执业资格，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三人及以上的得5分，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二人的得3分，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一人的得1分，无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的得0分。
7	承担的同类项目业绩	客观分	10	近三年（响应截止日为期推算）类似项目合作证明，（需提供含合同名称、签字页及主要工作内容的合同复印件）：有一个得2分，加满至10分止。
	合计		100	

注：1. 业绩分为与本项目完全相同、近似相同、同一行业、基本无关，类似业绩的具体判别由评审委员会决定。

4.5 评审工作小组成员、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本项目所有评审资料必须保密，不与响应单位作有关评审工作的谈论，不受外来的干扰和影响。

4.6 现场的有关人员须安排好相关工作，对评审工作的全过程必须保密，不得外泄。

4.7 评审期间不得将评审的有关资料带出工作场所，评审工作结束后，所有资料统一由评审工作小组整理后交采购人。

4.8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会将评审结果通知各响应单位，但无义务向响应单位解释成交或未成交原因。

4.9 根据《复旦大学快速交易采购实施细则（试行）》有关规定，响应单位如出现损害采购人或其他响应单位合法权益的情况时，采购人有权取消有关违规响应单位的响应资格。

5 推荐成交人

5.1 评审委员会根据各响应单位最终得分的排序，向采购单位推荐排名第一的响应单位作为本次采购的成交候选人。

5.2 若响应单位最终得分相同，则根据响应单位须知第错误：引用源未找到条规则排序；若排序仍相同，则按响应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若排序仍相同，按产品技术指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若排序仍相同，则由评审委员会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利于采购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择优排序。

5.3 采购单位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本次采购的成交人。如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单位有权按序确定后续排名的成交候选人为本次采购的成交人，或组织重新组织采购。



评审办法附表：资格条件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内容（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响应检查项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响应文件页码	备注
第一部分 资格性审查（评审委员会依法对响应单位的资格进行审查）				
1、基本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响应单位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分公司或者分支机构须提供总公司对本项目的授权；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格式 详见承诺函）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 提供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并附： A、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响应单位信用记录网上截图； B、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cr/list）查询的响应单位信用记录网上截图加盖公章。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其他：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响应；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证书或具备工程勘察综合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近三年（以响应截止日为期）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	响应单位近三年（以响应截止日为期）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的网站查询页面截图加盖公章。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第二部分 符合性审查（评审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密封、签署等要求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1）、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报价函、唱价一览表、资格条件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等2）、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3）、在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响应有效期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不少于90天。			
响应报价	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响应报价应是唯一的）；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响应报价；响应报价不得超出采购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或项目最高限价；不得低于成本报价。			
服务期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付款条件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保证金	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			
合同转让与分包	合同不得转让			
“★”要求	符合采购文件采购项目需求有 “★” 的要求。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p>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p> <p>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p> <p>a) 不同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b) 不同响应单位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p> <p>c) 不同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d) 不同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e) 不同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p> <p>f) 不同响应单位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p>g) 不同响应单位的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公司地址等基本信息雷同；</p>			

	<p>h) 不同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p> <p>i) 不同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信息相同；</p> <p>j) 不同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提交等信息雷同，经评审小组认定的；</p> <p>k) 有法律、法规或规章明确规定的其他串通响应、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p>			
--	---	--	--	--

备注：各响应单位需按上述评审办法附表进行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V2.3

1、接收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 (1) 帐户名（人民币）：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2) 开户银行：工行中山广场支行
- (3) 帐号（人民币）：1001170319006748261

备注：国际招标的保证金账户应增加：

(1) 开户银行（美元）：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SHANGHAI MUNICIPAL BRANCH CHANGNING SUB-BRANCH（Swift Code：
ICBKCNBJSHI）

- (2) 帐号（美元）：1001170309148002545

2、保证金咨询

- (1) 地点：中国上海钦江路 88 号东楼 626 室前台处
- (2) 时间：中国境内每个法定工作日的正常工作时间（北京时间 9:30 时～11:30 时和 13:30 时～16:30 时）
- (3) 联系人：张老师，联系电话：63820186-8011

3、保证金编号及金额

- (1) 本项目保证金编号：2023-0610-fe
- (2) 本保证金：1 万元

4、保证金的提交

（一）提交方式为支票、银行本票、银行汇票、贷记凭证、电汇、网上支付、银行保函。

1、响应单位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本须知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提交保证金的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保证金：项目编号”；

2、联合体响应报价的，其保证金应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本须知的规定。

3、保证金的付款人必须与响应单位名称一致，不得委托分支机构代为提交。

4、响应单位必须按照本须知要求金额足额提交保证金，不得超额提交，更不得提供虚假、无效的票函。

5、响应单位不得使用经过背书转让的支票、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提交保证金。

6、当响应单位用银行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时，银行保函的申请人必须是响应

单位，保函的格式应采用附件二的“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响应单位应在开标时携带，否则按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保证金要求处理，银行保函采用示范样式(详见附件)。

7、当采用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保证金时，响应单位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期的3个工作日之前，响应单位代表携带支票，到本须知第3条的指定地点办理保证金提交手续；在办理过程中，响应单位代表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和保证金金额等信息。

8、中国境外(含中国台湾、香港和澳门地区，下同)的响应单位也可以授权中国境内的某单位采用本须知所列形式代替其提交保证金；或者通过一家在中国境内的银行直接开具保证金银行保函。**当采用前一种方式提交时，响应单位应在开标时携带授权书原件，否则按未实质性响应标书要求处理。**格式如本须知附件一所示的授权书。(仅适用于境外响应单位)

9、境内响应单位以**支票形式**提交的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响应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5、保证金的退还

(1)中标(成交)人：在评审结果公示后，采购单位和(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成交)人缴纳中标(成交)服务费(如有)**后将向中标(成交)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单位在与中标(成交)人签订中标(成交)合同后，且在未发生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单位和(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保证金的情况时退还：

中标(成交)人登录“教建咨询”微信公众号上传**中标(成交)人与采购单位签署的加盖中标(成交)人公章(红章)的合同扫描件**后向原账户退还。

(2)未中标(成交)人：采购单位最迟将在与中标(成交)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在未发生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单位和(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保证金的情况时向原账户退还。

(3)对采用网上转账、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的保证金，在退还的同时还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向响应单位支付**保证金利息**。对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保证金，将只退还保函正本，**不支付保证金利息**。

6、其他

(1)本须知如被具体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所引用，即成为该**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对于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保证金未及时到账等情况，采购单位和采购代**

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 当响应单位选投一个采购项目的多个包件或标段时，须用附表方式注明每个包件或标段的保证金金额。如响应单位未具体注明其所投各包件或标段的保证金金额，且合计的保证金金额又不足时，评审委员将按其所投全部包件或标段的保证金均不符合要求来处理。

(4) 保证金的有效期应当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响应单位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 中标（成交）人在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单位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发生其他可以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

附件一：

关于保证金的授权函

（填入响应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授权人”）授权（填入被授权单位名称）（以下简称“被授权人”）代表本方提交（填入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保证金。本授权书下被授权人提交的保证金等同于授权人提交的保证金，所有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有关保证金提交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均照样适用，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不会就此提出任何异议。

本授权书在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包括授权人同意延长的响应有效期内）始终有效。

授权人：（填入响应单位名称）

授权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签署响应文件的代表签名：

被授权人：（被授权人加盖公章）

附件二：

保函（银行保函）格式

鉴于_____ [响应单位名称]（以下称“响应单位”）于____年__月__日递交了_____ [合同名称]的响应报价书（以下简称“响应报价书”）。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 [注册办公地点]注册经营的_____ [银行名称]（以下称“本行”）在此承担向_____ [采购代理名称]（以下称“采购代理”）支付总金额人民币_____ 元的责任，本行及本行的继承人和受让人均承担此责任。

本行以公章签发本保函的日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担保义务的条件是：

1. 如果提交响应报价书后响应单位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或延长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报价书；

2. 中标（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a）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或

（b）提交履约保证金（若有）；或

（c）**未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布后30天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支付中标（成交）服务费。

如果采购代理在书面要求中指明由于发生了上述条件内的任一情况而应该支付给采购代理的数额，则本行接到采购代理的第一次书面要求就支付上述数额之内的任何金额，并不需要采购代理证实他的要求。

本保函在与响应单位须知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行不要求得到延长有效期的通知，但任何索款要求应在上述期限内送到本行。

银行授权代表：（签字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证人：（签字盖公章）

地址：_____